

術科評鑑表及其他紙本資料

繳交期限

112 年 05 月 01 日(星期一)
|
112 年 05 月 12 日(星期五)15 時 00 分

繳交說明

- 請務必以打字方式填寫，且不得塗改，塗改者視同遲交，並扣術科總分 1 分。
- 須經師長簽名之紙本資料，皆須為師長親筆簽名正本 (不得為拍照 / 掃描後列印、電子簽名或核章)，並請師長加註簽名日期。
- 請於 112 年 05 月 12 日(五)15 時 00 分前將所有應繳之紙本資料交予各班收件負責人，各班收件人如下：

【大學部】各班教務小組長

【碩士班】及【碩士在職專班】各班班代

各班收件負責人姓名請至本系 FB 社團術科期末考公告查看。

- 請各班收件負責人彙整紙本資料後，於 112 年 05 月 12 日(五)15 時 05 分前將所有資料交送至系辦予吳助教。

收件注意事項請參閱本文件第 2 頁說明。

大學部管樂主修者(大一上、大四下除外)

- 須請主修老師指定 5 首管弦樂片段。
- 請將 5 首管弦樂片段樂譜黏貼至 專用表格上。
每首管弦樂片段請務必實貼，勿多首浮貼於 1 張 A4 紙上，且勿超過 A4 表格之大小。
- 黏貼完成後，請將 5 首管弦樂片段之曲目依序列於術科評鑑表及線上《曲目登錄系統》中，連同術科評鑑表一併繳交。

大學部擬於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舉行音樂會者

- 請繳交 音樂會申請表，並將該表與主修術科評鑑表以迴紋針別在一起後交予教務小組長。

修習理論作曲主、選修者

- 請於 112 年 05 月 26 日(五)15 時 00 分前，繳交本學期期末考試作品及心得報告 2 篇各一式四份至系辦予吳助教。
- 逾時一秒鐘起，第一、二天，每日扣總成績 1 分；第三、四天，每日扣總成績 2 分；第五、六天，每日扣總成績 3 分(扣分累計，且遇假日扣分照算)。
- 考試當日不允許補交曲譜與心得，並視同缺考。

日間碩士班鋼琴主修者

- 日碩一年級及未完成規定之義務時數者，請繳交 義務實施表，未完成者扣主修術科期末考總分 1 分。
- 鋼琴組義務實施表請至本系網頁【法規&表單】下載。
日碩弦樂 / 管樂義務實施規範自本學期調整，詳細請參閱本系網頁【法規&表單】公告。

注意事項

- 本學期修訂之各組術科考試內容皆已公告於本系佈告欄及 本系網頁，請同學務必依修改之規定應考及填寫考試曲目。
- 遲交者依本系規定逾期 1 天扣術科總分 1 分(含例假日)。
- 任一應繳項目(理論作曲作品及心得報告除外)未於 112 年 05 月 25 日(四) 17 時 00 分前繳交者，不得參加術科期末考，當學期術科期末考成績以 0 分計算。
- 偽造教師簽名者，當學期術科期末考成績以 0 分計算，並依校規辦理。

線上術科期末考《曲目登錄系統》

登錄期限

112 年 05 月 01 日(星期一)中午 12 時 00 分
|
112 年 05 月 12 日(星期五)23 時 59 分

登錄說明

- 為避免因曲目填寫有誤而重填或遲交造成扣分之情形，術科評鑑表須經指導老師親筆簽名後，方得至本系統線上登錄曲目。
- 請將本學期具應考科目指導老師親筆簽名之術科評鑑表拍照或掃描(須清晰可辨認，請勿上傳 page、heic 檔)後，上傳至本系統。
照片 / 圖片檔案名稱請依【學號+姓名+術科評鑑表】格式命名。
- 未依規定程序進行線上曲目登錄者，視同未取得指導老師同意，當學期術科期末考成績以 0 分計算。
- 請至本系網頁【修業資訊】→【大學部 / 碩士班 / 碩士在職專班】→【術科期末考】頁面，點選 《曲目登錄系統》 連結網址，依規定登錄曲目相關內容後，點選【提交】完成送出。
請以本校 Google 帳號(@.go.utaipei.edu.tw)登錄填寫。
- 線上曲目登錄完成後，系統將自動寄送填寫內容副本至同學個人信箱，請務必再次確認並自行留存。

注意事項

- 本學期修訂之各組術科考試內容皆已公告於本系佈告欄及 本系網頁，請同學務必依修改之規定應考及填寫考試曲目。
- 線上系統填寫之曲目送出後，將無法再修改，填寫內容如有誤，同學須負完全責任。
- 每人每項考試內容僅以登錄一次為限，重複登錄者不予採計。因故需重複登錄者，請先至系辦向吳助教說明，未說明者，以第一次繳交之內容為主。
- 填寫之內容有誤或拼錯字欲修改者，視同遲交。
以繳交之評鑑表及線上系統填寫之內容作為審查。
- 逾期至線上系統登錄者，視同未繳交術科考試曲目，依本系規定逾期 1 天扣術科總分 1 分(含例假日)。
- 未於 112 年 05 月 25 日(四)17 時 00 分前完成線上曲目登錄者，不得參加術科期末考，當學期術科期末考成績以 0 分計算。

學士班擬申請轉主修 / 轉組者

- 申請條件:
 - 轉主修:

具特殊因素或因健康因素,且未曾提出申請者,至遲得於就讀本系之第二學期提出申請。惟提出申請後,須經本系系務會議審議通過後,方得依相關規定考試或辦理後續作業。

因特殊原因提出申請者,須檢附具公信力之佐證資料;因健康因素提出申請者,須檢附公立醫院證明。
 - 轉組:

未曾提出申請者,皆得於就讀本系第一至第四學期(即大二下前)間提出申請。
- 請至本系網頁【法規&表單】→【教務相關法規及表單】下載👉轉主修 / 轉組申請表,並於規定期限內填妥後,送至系辦公室予吳助教,逾期未完成,視同未提出申請。
- 學士班擬申請轉主修或轉音樂表演與創作組者,仍須依術科評鑑表及線上術科期末考《曲目登錄系統》之規定,於期限內完成相關作業,逾期未完成,視同未提出申請。
- 所有師長簽名處皆須為親筆簽名(正本),拍照 / 掃描後列印、電子簽名及核章皆不採認。

碩士在職專班擬申請轉組者

- 申請條件:

本學期為就讀本系碩士在職專班第一學期,且未曾申請轉組鑑定考試者皆得提出申請。

相關資訊請參閱本系碩士在職專班轉組鑑定考試規定。
- 擬申請者,請至本系網頁【法規&表單】→【教務相關法規及表單】下載👉轉組鑑定考試申請表,並於規定期限內填妥後,送至系辦公室予吳助教,逾期未完成,視同未提出申請。
- 申請轉組鑑定考試者,仍須依術科評鑑表及線上術科期末考《曲目登錄系統》規定,於期限內完成相關作業,逾期未完成,視同未提出申請。
- 所有師長簽名處(主修 / 指導老師簽名處得暫時空白)皆須為親筆簽名(正本),拍照 / 掃描後列印、電子簽名及核章皆不採認。

考序異動申請

- 申請期限:

112年05月01日(一)起~**112年05月19日(五)16時00分**止。
- 申請方式:

請擬異動考序者**本人**於期限內至系辦公室向吳助教說明原因,並填寫申請表。
- 注意事項:
 - 若同場次有多名相同需求申請者,考序係以申請時間依序安排,請有需求的同學儘早向助教說明並提出申請。
 - 原則上考序僅得於同場次、同年級考序內進行調整。
 - 所有考場考序 1、2 皆為考場服務同學。

術科評鑑表彙整注意事項

- 術科評鑑表請依各樂器分別排序:

鋼琴→聲樂→小提琴→中提琴→大提琴→低音提琴→長笛→單簧管→雙簧管→低音管→薩克斯管→小號→長號→法國號→低音號→敲擊樂→理論作曲。

以上各樂器請依主修在前,選修在後的順序,按照學號排序。

範例:鋼琴主修→鋼琴選修→聲樂主修→聲樂選修……。
- 請各學制收件負責人協助確認:
 - 學士班:
 - 確認管樂主修同學所繳交之管弦樂片段樂團片段譜例,每張均須填上學號、姓名,並以實貼方式黏貼。

勿以浮貼方式將譜例重疊、勿超過 A4 紙張大小。
 - 確認擬於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申請實習音樂會 / 畢業製作者,須一併繳交音樂會申請表(與主修評鑑表以迴紋針別在一起)。
 - 碩士班一年級:

協助確認鋼琴主修者,須一併繳交義務實施表(與主修評鑑表以迴紋針別在一起)。
- 請所有收件負責人確實登記遲交術科評鑑表紙本者,**112年05月12日(五)15時00分後**,即算遲交。
- 請各班收件負責人彙整紙本資料後,於**112年05月12日(五)15時05分前**將所有資料交送至系辦。